

##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本人/本企业就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所提供的信息，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本人/本企业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其要求提供的全部资料，该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签署页)

承诺人：

谈渊智（签字）：

秦春森（签字）：

王 泳（签字）：

姚邦豪（签字）：

无锡凯利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